



聚焦文学新力量

朱个,女,本名朱凌霄,1980年出生于浙江。2008年开始小说创作,出版有小说集《南方公园》,曾获“西湖·中国新锐文学奖”等。

平淡生活中的精神突围

□郑翔

朱个的小说写的是极平常的悲剧,她的敏锐多集中于人物的精神层面,以细腻而有质感的文字将它们表现出来。

不过,由于对内心的重视,朱个的个别小说在情节的推动上略显缓慢,在一些人物、事件稍微复杂一点的小说里,情节结构的安排上也还存在一些问题,这都是需要她进一步解决的。

鲁迅在《几乎无声的悲剧》中有这么一段话:“这些极平常的,或者简直近于没有事情的悲剧,正如无声的言语一样,非由诗人画出它的形象来,是很不容易觉察的。然而人们灭亡于英雄的特别的悲剧者少,消磨于极平常的,或者简直近于没有事情的悲剧者却多。”这段话用来评价朱个的小说也非常合适。朱个的小说写的是极平常的悲剧,一般人很难察觉,她的敏锐多集中于人物的精神层面,以细腻而有质感的文字将它们表现出来,成为她小说中值得称道的优点。

日常生活中的视若无睹、委曲求全

在《像奔跑那样美好的事》里,朱个借叙事人之口说:“生活的悲剧往往在于盛不了那么多的视若无睹、委曲求全”。这句话很能概括朱个小说的主题思想,它几乎就是“消磨于极平常的,或者简直近于没有事情的悲剧者却多”的另一种说法。在“那么多的视若无睹”里发现“悲剧”,足以显示朱个的敏锐,而“视若无睹”本身和“委曲求全”一样又都是“生活的悲剧”的组成部分。前者是麻木或者冷漠,后者则是生命的萎顿和卑怯。朱个对绝大多数个体“消磨”于其中的极平常的悲剧的描写,主要指向人物的精神与灵魂,这也与鲁迅所说的文学应该表现灵魂的深度相一致。

那么,什么是大多数人所视若无睹的,他们为什么要委曲求全呢?小说《不倒翁》或许能为我们提供一个切人口。小说的主人公牟老师是一个典型的被日常意识形态“征召”了的个体,小说开头的两句话就已说明情况:“住在一个小镇上,你不能指望有更好的生活了。牟老师常常这样对自己说。”这两句话里至少包含着三层潜台词:第一,小镇有属于它的日常意识形态;第二,牟老师心里还有生活得更好的冲动;第三,牟老师常常提醒自己要遵照小镇的日常意识形态去行事。规范和越规的矛盾,推动着情节的发展。其实,牟老师的越规对一般人来说根本不算什么,她只是想在她固定的美容院,找一个年轻的男技师给她洗头,在心里感受一丝与异性接触的暧昧,但作为一个端正的中年女班主任,遵循规范已内化为她的自觉,而

且后来,她又无意中听到了男技师对她们这些“老女人”的嘲讽,于是再也没有“非分之想”。但是规范之后,她的生活里还有什么呢?“真的已经没什么重要的事了”,“活到底,还原来就剩一顿饭的事”,“随着年龄渐长……牟老师已经沉闷得不再记得少年情怀了”——一个被小镇日常意识形态“消磨”了的生命。

《夜奔》的情况类似。一对四、五十岁的小城教育局公务员,相互间有点非分之想,为了冲破表面而来的庸常,脑子一热,决定一起去婺源看油菜花,但就在准备出发的当儿,发生了一点小小的地震,作为模范妻子的赵青急忙往家里跑,而在另一方,“说到底,他也不是那么想去挽回她”。一切回归庸常。小说所要揭示的是庸常生活里人物卑怯的精神状态,这才是其成为悲剧的关键。《像奔跑那样美好的事》指向的是城市,这里有一个“优雅”的城市生活规范,亲戚间也要彬彬有礼,言不由衷地演戏,由于相亲,一个农村出身、不修边幅、经济丰裕、情趣粗俗却有活力的表姐夫的加入,让这边的规矩乱了套,但是由于他不符合这边的日常规范,所以马上就出局了,表姐又回到了原先的规范之中。

这种委屈个体以求得日常形态的健全,放弃个人的合理要求与冲动的情况,在《龙凤呈祥》《奇异恩典》《屋顶上的男人》《死者》等小说中,都有或多或少的表现,很少有人能从中清醒过来,《暗物质》中的萧瑶算是一个例外。萧瑶是一个外企的单身白领,但是和牟老师一样,她也身处固定的、几乎永远不变的生活里面,虽然这是让人的心灵“空落落”的生活,但她又“很容易就习惯有秩序的事情”,而且仍能在其中感受物质保障所带来的美好——这就是日常意识形态。在一次出差中,当她无意中碰到了一位在楼顶上用望远镜看月食的人,和他一起参与到与星空、宇宙的交流中,她几近麻木的生命开始苏醒,她突然发现,“眼下正做着的一切……倏然间就失去了古往今来所有约定俗成的意义”,并让她从那些一辈子都不会抬头仰望天空、思考宇宙的人群中跳了出来。“仰望星空”这一细节在朱个的小说中多次出现,它或许是在提示:要对日常意识形态“征召”所导致的麻木和萎顿中,保持清醒和警惕。

关注对尊严的漠视和人情的冷漠

对于麻木的个体而言,冷漠应该是一个十分自然的结果,对漠视尊严、人情冷漠的关注,是朱个小说的另一个重要主题。《奇异恩典》是关注生命尊严的,在小说中,“孝顺”的儿子为了能让自己的父亲得到更好的照顾,把他送到康复医院,这是“恩典”,接下来他把父亲的房子和物品都先后卖掉了,实际上等于是让他父亲在医院里等死,父亲试图以给来看他的亲友和护理人员钱的方式,为自己争取做人的最后一点尊严,结果也被自己的孙女剥夺了。《死者》写的是生者对死者尊严的漠视和冷漠。一个工作中要对顾客不断重复礼貌而冷漠的话语的话务员,随丈夫参加他亲戚的一个葬礼,在葬礼上,死者的亲友什么都谈却唯独不谈死者,死者临死前修改的要求海葬的遗嘱根本就没入理睬,他们“像上了发条的玩具”,推进着一些刻板的程式,最后,因与死者有类似的感同身受,话务员来到了这个几乎与她不相干的死者前面痛哭,终于感染了在场的所有人,让他们看到了一个“很久没有见过”的“动情又完美的葬礼”。

这种人对人的不尊重还时常在朱个不同的小说中以细节的方式表现出来,比如在《死者》中,“她”的丈夫把她当作了器具,公公婆婆则把“她”当作生孩子的工具,为此替她另找工作,完全不征求她的意见;在《像奔跑那样美好的事》中,“我”的丈夫不是本地人,而我们的家庭聚会从来都对他说方言……冷漠和麻木几乎成为普遍现象。

《一切是怎么发生的》写的是另外一种麻木。小说中的二男二女各自过着不咸不淡的日子,天天一起喝茶、打麻将。金诚与何逢吉结婚了,但不久,何逢吉回家发现好友钱喜趣与金诚光着身子在一起,但何逢吉并不生气,反而替他们带上门走了;顾维汉与钱喜趣之间本是有意的,但钱喜趣又与金诚发生了关系;在何逢吉发现钱喜趣和金诚的关系之前,她也主动约过顾维汉——四角关系如此错乱,但没多久他们却又和以前一样,“一起喝茶了,又在安逸地闲聊打牌了,和美得又好像一家人一样”,“这样的下午,这样的日子,总是会这样平静地一个接一个地过去的”。这不是麻木又是什么呢?

有一种东西在扩散

但是,与很多作家喜欢在自己的小说中分析原因不同,朱个的小说基本都是呈现,并不分析原因,《羊肉》最具代表性。小说表现的是亲人之间的冷漠,写的是夏冬青带着妻子沈瑜和孩子回老家兰州的事情。本来,久别重逢双方都应该感到高兴,但是哥嫂不但没到机场去接,见了面几乎没打招呼就躲进了卧室,吃饭时也不让喝酒,吃完饭哥嫂俩窝在单人沙发上打牌,对客人不予理睬。返回之后,夏冬青与父母之间似乎也没话了,在电话中说几句例行的话后就会冷场;而从老家回来后,夏冬青夫妻之间也变得更加彬彬有礼。小说中的人物之间并无恩怨或者积怨,但冷漠却像空气一样无处不在,我们可以感觉到每个人都憋着一肚子的气,但就是不知道为什么。

联系朱个的其他小说,大部分人或许都能共鸣于小说中人物的情绪,它的背后实际上隐藏着更为复杂和引人深思的社会问题,当然包括无所不在的日常意识形态。或许正如小说里所说的,“这个城市和沈瑜居住的城市看起来并没有什么两样”——有一种东西在扩散。

值得肯定的是,朱个的小说具有一定的思想深度和敏锐性,同时,对于一个作家来说,语言的表现力也是非常重要的问题。作为一个初出道的小说新锐,朱个的语言描述能力极强,她对人物穿着、行为以及一些小动作的描写非常准确、传神,具有语言的质感,这除了良好的文学准备还需要天赋的文字感觉。

朱个小说情节结构上的特点是简单,“近于没有事情”,其情节往往都能用一句话概括,笔触主要集中在人物的内心世界,细腻而不动声色地描绘日常生活中普通人心绪、情感的变动,描绘社会世态和人物的精神状态,有点类似于伍尔芙所说的描写“普普通通的人物在普普通通的一天中的内心活动”。对内心的重视,或许与朱个自己所说的“多年来对世间人心所具有的强烈好奇心”有关,这种向内的、面向灵魂的写法,对小说,尤其是短篇小说来说是特别重要的。不过,由于对内心的重视,朱个的个别小说在情节的推动上略显缓慢,在一些人物、事件稍微复杂一点的小说里,情节结构的安排上也还存在一些问题,这些都是需要她进一步解决的。

创作谈

小学班主任给我的期末评语里曾有一句,“缺乏集体主义精神”,意思大约就是这孩子不合群。这是有源头可以追溯的,追溯到基因里都是没问题的。我要不要问我妈,干吗生我在4月2号?那居然是世界自闭症日。无论如何,非常不幸的是,一直到读了大学,我还是一个时不时要孤身走去食堂的人。

食堂长得都差不多,长方形桌子配上四把椅子。每回我端着盘子占领一整套四人餐桌时,内心难免有点抱歉。因为我看见迎面走来的陌生同学,也只能默默占领另一套四人餐桌。独自吃饭的人有那么多,那些以二的倍数级出现的小伙伴们,实在难以找到一张完整的空桌子,来把他们的欢乐填进去。

当时我傻愣愣地写过一首诗,里面有一句话清晰明了:“每个独自吃饭的人应该坐在同一张桌子旁。”“应该”这个词用得理直气壮,很有些少女的干脆和决绝。现在我依然乐意这么觉得,每一个独自吃饭的人都应该坐到一张桌子旁,起码可以试试坐在一块儿。绝不是抱团取暖的意思,不是天下一家亲的意思,也不是搞什么四海之内皆兄弟。当陌生人挥挥衣袖坐到一块的时候,只要有这样的宣示性举动便已足够,足够能证明一些本可以更清晰的真相。他们简直无需再做别的,即便互相不看一眼、不着一言就此分道扬镳,依然不可遏制地发生了关系。这种存在过又因为身体的分离而似乎立即消失的“关系”是不容小觑的,它非常神秘,令人着迷。不理会它,它原本也还在那里;一招惹它,它即刻凸显,刻印于彼此身体某处。

小说《秘密》里的主人公左辉干净清洁,没有狐臭、脚臭,没有荷尔蒙。他热衷于参加陌生人的婚礼,还不吝啬大红包。他坐在他们的亲戚朋友中间,跟他们吃顿饭,再把欢乐的人儿都拍下来。他喜欢拍照,或许也崇尚“浪摄影”,追随着森山大道的脚步,也会坐莫名其妙的火车,走到哪里拍到哪里。那些跟他遇见过又分别、永远不会再见的人,那些一段段暂时存在又迅疾消逝不见的关系,通过他的镜头和眼角膜,在他身上留下了深深的痕迹。直到有一天,他在又一场陌生的婚礼上故伎重施时,遇见了一位姑娘,收藏了一个秘密,终于发现自己原来早已失去了重塑正常而亲密关系的能力。

在这里,我想起一部叫做《触摸未来》的美剧。这部剧有非常庞大的预设,一个孩子能够预知未来,能够掌握任意两个人之间的联系模式,能在风马牛不相及的事物之间看到内在的联系,他的父亲便负责破解这些隐秘的关系,展开一个个故事。对孤僻的我而言,知道这个时便比较兴奋,这个设定据说叫做“宇宙全息论”,假定宇宙是一个各部分之间全息关联的统一整体,那么其中的任一部分都包含着整体的全部信息。我们每个人都是单独的个体,这些单独的个体又同时并存于同一宇宙之中,受着它的影响,建立起各自的关联。

每个独自吃饭的人,是否都位于不同时空的同一位置上?他们真应该试试坐到同一张桌子旁边来,欣赏一下看不见的关系生根发芽,藤蔓般蔓延。我比较迷惑的是审视各种关系,很喜欢在渺小的个人之间寻找他们彼此之间、他们和世界之间、他们和宇宙之间暗影重重的关系,艺术和科学最终的目的都是一致的。如果能达成这个目的,那真是太有趣、太好玩了。而事实却是,自我的渺小和荒芜,自在探求真相时的无力感和挫败感,自始至终令人垂头丧气。可与此同时,目的和达成目的之间过程的矛盾曲折,又能构成写作本身最大最美好的意义。

可以说,这样的写作是属于生活的一部分,它和生活粘合得很紧密,同时也是一个人远离生活的方式。在每篇小说完成的时候,都有一段既定事实悄然而去。写作也是“一种度过人生的方式”,有人选择这样的方式,有人选择那样的方式,每种方式最大的意义不在于向外,而是内指的,最终是指向个人的。能够坚守某个念头并执著去实现的人,都将会是对待自我最真诚的人。

朱个

独自吃饭的人应该坐在同一张桌子

■新作快评

曾德强报告文学《脚上有路》
《中国作家·纪实版》2015年第3期书写普通人的中国梦
□徐可

最近有一个可喜的现象,不少作家都开始关注草根阶层,书写他们的奋斗史,书写他们的酸甜苦辣以及他们自强不息、回报社会的精神。曾德强的报告文学《脚上有路——一个修脚工的中国梦》,就是一部为普通人树碑立传的作品。作品描写的是外出务工农村青年郑远元由修脚工成长为全国修脚行业领军人物的现代传奇,生动地揭示了作品主人公的成功秘籍以及生存之道、创业之道、经商之道、生财之道、处世之道,塑造了不向命运屈服、在现实中勇于抗争的生活强者形象,把苦难转化为一种奋发向上的精神动力。主人公的经历和精神感人至深,充满了向上向善的正能量。

郑远元出生在陕西省紫阳县一个贫困山村的贫困家庭。为了让家人过上好日子,他14岁便辍学去外面闯荡世界。经过16年的艰苦打拼,他从一个普通的打工仔成长为带领5000多紫阳人在外闯荡的企业家。此篇报告文学就是以郑远元的真实人生经历为原型写成的,讲述了郑远元打工、创业、失败、成功的人生过程,表现了郑远元对于生活的坚守和对于信念的执著追求。郑远元是一个成功的企业家,同时又是一个普通的年轻人,他用自己的人生经历激励着更多的年轻人,用他的成功回馈家乡,回报社会。

主人公并没有惊天动地的事迹,也没有大起大落的悲欢离合,要把这样的故事讲好、讲得让人爱看爱听,着实不容易。作者也许注意到了这个问题,所以特别注意细节的挖掘和描写,通过细节来打动人心。作者以文学的笔触,通过对郑远元人生历练的生动描绘,以小见大,通过一件件琐碎小事来反映主人公不平凡的奋斗史。

更为重要的是,作者不止是把它作为一个成功故事来写,更注重挖掘主人公恩图报的大爱情怀,着力宣传他感恩社会、报答社会的善行义举。从“让家人过上好日子”到“让大家过上好日子”,是郑远元精神境界的一次升华。这是一个有着社会责任感的年轻人对社会的回报。主人公没有一句豪言壮语,但是他骨子里始终有这样朴素的思想。作者敏锐地把握了这一点,使作品不同于普通的励志故事,给人更多的启迪和鼓励。

■评论

《牛铃叮当》:为乡土南方招魂

□陈晓明

李清明在散文这片土地上勤于耕耘,他的散文越写越淡定自然,越写越清俊醇厚。最近出版的散文集《牛铃叮当》再次显示出他的性灵纯朴,淡雅隽永。《牛铃叮当》的书名源自于文集中同题散文《牛铃叮当》,那是写故乡水牛的故事,南方水田里的水牛是乡土南方最为典型的特征,农耕时分,一头水牛平行走在田埂上,或在水田里耕作,如何能想象南方的田野里没有水牛的景象?然而,“光阴荏苒,牧童牛笛,仿佛一夜之间便成了绝响”。南方的乡村也经历着现代化的侵蚀,“牛铃叮当”已经是往昔乡音的回荡。李清明这部散文集散发着浓浓的乡愁,有着对消逝乡村景色的无限眷恋,同时,它也带着我们走进故乡往昔的清新或愁苦的时光。

“寂寥的夜空下,一个母亲的喊声往往引来好几个母亲在喊……母亲呼唤孩儿的声音在孤星残月的夜晚,经水波回应,由小变大,带着焦虑与心疼,又由近而远渐成哭腔。”这是乡村母亲为孩子喊魂的声音。读着这样的文字,你会为之怦然心动,甚至会心头之一紧。李清明这里写的是,乡村常有溺水而死的小孩,母亲依然不放弃希望,拿着孩子的内衣,沿着河水不停地叫喊着孩子的名字,呼唤着孩子回家。此情此景为乡村的田野平添了几分悲苦。南方的乡村大都相信万物有灵论,一棵千年古树很可能就成精了;那一片树林特别茂密阴森,可能里面就会有鬼神;河水蜿蜒幽深,可能里面就藏有龙王水鬼……乡村生活的本质关乎生死,尤是死亡事件,让人心惊尤深。

正如城市生活体现了人与社会的关系一样,乡村生活体现人与自然的关系。李清明的《牛铃叮当》这部散文集主要写人在自然中的生长,人与自然的亲近,他把这种感情和感悟写得真挚恰切。李清明生长于湘东北部的湘阴县,濒临洞庭湖,东邻汨江,

算是南方鱼米之乡。李清明在他的家乡长到17岁,少年从军,对家乡的感情和记忆可想而知。他书写乡村往事,这些记忆大都美好亲切,散发着浓郁的乡村气息。他写乡野童趣十分生动,那是一群孩子在春夏的野地采摘花果,或在秋天的田野里撒欢奔跑,或在水里河边逞能好斗,或是冬日冻得瑟瑟发抖。童年的生活跃然纸上,留下自然淳朴的乡村记忆。

中国的散文描写乡村自然与欧美19世纪浪漫主义的散文或诗歌颇不同,欧美关于自然的描写着重的是自然中的人的情感,这些情感要向着关于自然的哲学观念转化。比如像华兹华斯、柯勒律治关于自然的诗,其中就有关于时间的永恒性的诸多思考。但在中国,像李清明这样的散文家,关于乡村的记忆则是个人的亲历往事,直接写乡村中的人和事,动物、劳动、家具等。不是作为局外人从外面看和思考,而是写自己生于斯、长于此的家乡故土,写与自己生命成长过程联系在一起的乡村自然世界。

这样写劳动中的人和劳动的散文,显得尤其其自然,生动而真切。《水车谣》是一篇非常精美的散文,劳动场景清新可人,生活气息扑面而来。特别是写年轻的姑娘们叫来修水车的小伙子,姑娘家情窦初开,唱着情歌赶来修水车的年轻木匠,“妹有情来哟哥有意,年轻后生哟想成家。”这就是乡土南方最为动人的情景了。

李清明的散文不只是擅长写事,也善于写人。他笔下的人物显示出十足的个性,尤其是与南方的生活和劳动融会在一起。《手艺人之家》写朱家三兄弟,朱老大以劁猪阉鸡为生,总爱将小分头梳得齐齐整整,每天出门都不忘在上衣口袋插上两支钢笔。他要提醒人们,他曾经书读得好,有机会上大学,却因为女朋友的原因失去了上大学的机会,即使沦落为

猪手艺人,他也能做得最为出色。乡村中的劁猪、阉鸡和骟牛是一项特殊的农活,那些劁猪客是孩子们追逐的乡间另类,也是妇女们为之心神不宁的浪荡子。偏偏朱老大还是落弟秀才,怎么看也和他的手艺反差太大。朱老大还发明了更为人道的骟牛方法,他的性格和经历所带出来的乡间特殊的技艺和生活习性,使得这篇散文趣味横生,意味无穷。李清明写人物,也抓住人物的特殊经历和劳动行为,突显人物性格,写得特别传神,而故事又生动曲折,有如精短小说。

李清明的散文一直有一个根本的主人公,那就是他的家乡,为他的家乡做传是他散文的根本主题。这本散文集中的《买马村记》有如简短质朴的村史,也是重新梳理成长岁月的往事记忆。这里有家乡的人文地理和风习传统,有不平凡的历史经历和痛楚的记忆,尤其是家乡历经现代化的变迁、家乡的今日之殇。在外的游子回不去家乡,作者写到最为伤情处是难以抹去的乡愁,《乡愁》一文,读来让人感伤不已。作者要写得不只是对家乡的淡淡的回忆,而是在现代化的进程中,家乡也在潜移默化地变化。李清明从不廉价地回味家乡,他更关注当今乡村面临的精神困窘,看现代化是如何把家乡带进一个功利主义甚至惟利是图的境地。

整部散文集写得最为感人处,当然是对家乡往昔农业社会的人伦价值、自然风光以及充满童趣的劳动生活的回忆,但是,从头至尾里回旋的还是对现代化的隐忧。作者作为一个现代人,眷恋家乡往昔的水乡田园,但他尤其看到现代化对乡村的侵蚀,乡村的心灵在慢慢地涣散。因而,这部散文集不只是让人感受乡村、记忆乡村,而且让我们重新思考乡村、思考现代化。作者李清明企图穿过现代化的迷雾,为乡村招魂。